

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9日以通讯、电子邮件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举行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其忠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3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0月29日